

广东省梅州市公安局梅县区分局

梅州市公安局梅县区分局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2 年，梅县区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根据《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和区依法治区办的部署要求，认真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任务，持续推进“八五”普法工作，努力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为我区法治政府建设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进一步推动我区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明显成效。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主要工作情况及成效

（一）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会新时代推进法治中国建设战略部署情况。

党的二十大是在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全区公安机关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当做一切工作的出发点，迅速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二十大精神上来，多层次多形式做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宣传

贯彻。分局领导班子成员、各部门负责人、派出所负责人参加由公安部举办的全国公安机关领导干部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政治轮训班，组织收看公安部“公安心向党、护航新征程”公安英模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云”宣讲会，要求各部门发动民警灵活通过学习强国、中国警察网、全国公安新媒体矩阵等多种方式收听收看直播，并撰写学习体会。发动民警参与由中共梅州市梅县区政法系统委员会主办的“学习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为中国之治作出梅县政法担当和贡献诵读活动。

1. 召开专题会议。11月1日，组织召开专题党委扩大会议，深入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要求把学习领悟二十大报告精神当做一切工作的出发点，深学细悟，深刻理解、准确把握报告中的核心要义、思想内涵，深刻理解“要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内涵，持续推进公安法制化建设。

2. 严肃组织生活。严格落实理论中心组学习和“三会一课”制度，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增强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自觉性和坚定性，增强全社会厉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今年以来，组织召开党委理论中心组专题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反有组织犯罪法》等2场。

3. 开展专题培训。制定印发《梅州市公安局梅县区分局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实施方案》《梅县区公安机关学习贯

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政治轮训工作方案》，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公安工作的重要论述作为重要专题开展学习，切实让全警树牢法治意识。

(二)学好用好《习近平谈治国理政》，持续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贯彻工作。一是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开展专题学习。3月15日，分局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主题为习近平法治思想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全面准确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吃透基本精神、把握核心要义、明确工作要求，自觉增强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自觉性和坚定性。二是制定印发《梅县区分局关于开展〈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专题学习培训工作方案》，按照方案，根据时间节点有序开展。学习教育以分局理论中心组及各党支部为单位组织实施，理论中心组组长、支部书记为第一责任人。集中学习时间每月一场次，由理论中心组、各支部自行安排。党支部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以党员大会、党小组会议、讲党课和支部主题党日等形式组织好对《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的学习讨论活动。全体党员民警、职工在学习过程中，撰写了一篇不少于1000字的心得体会。

(三)加强党对法治公安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持续推动梅县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

1.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按照省厅、市局部署要求，结合梅县区公安实际，制定印发《梅县区公安机关开展“红旗党支部”创建活动实施方案》，按照“广泛发动、全面创建、总

结评定、宣传推广和整改提高”四个阶段组织实施，不断增强全区公安机关基层党组织抓党建、强队伍、保平安的能力水平，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梅县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组织保障。

2.坚持人民至上理念。深入推进派出所警务运行机制改革，持续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依法从严从重从快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的持续平安稳定。深入开展“安全+满意”创建行动，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3.加强公安法制队伍建设。成立由分局法制部门“一把手挂帅，全员参与”的执法服务队，完善体制机制，提升能力水平，确保中央有关法治建设的决策部署和省、市的工作部署在基层落到实处、取得实效，确保全区公安机关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执法难点、堵点得到及时解决。

(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1.依法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全面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并实行动态管理，编制完成并公布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备案管理事项清单，全面梳理公布“互联网+监管”事项清单及“双随机、一公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推进实现各类清单的事项、编码、要素标准的全省统一。编制分局实施的省级以上层面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表，制定印发《梅州市公安局梅县区分局“双随机一公开”实施细则（试行）》及《梅州市公安局梅县区分局2022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依托数字政府改革建设，提高行政权力事项的信息化办理水平，让行政权力运行在

阳光下。

2.继续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制定公安机关全面推进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告知承诺制实施方案，全面取消无法律法规依据的证明事项，编制公安机关实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告知承诺制事项目录，制定相应工作规范和开展全流程核查监管。按照《梅州市公安局梅县区分局关于印发实行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清单的通知》抓好落实。

3.加强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规范和加强行政应诉工作，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化常态化，落实败诉行政案件分析报告制度。及时组织民警旁听，主动接受公民对公安机关依法行政的监督。2022年，共办理行政复议案件6宗6人，行政诉讼案件一审4宗4人，二审3宗3人，无国家赔偿案件。

(五)依托执法质量考评和执法管理委员会机制强化内部监督，有效维护执法公正。

1.不断发挥执法考评的指导作用。加大日常考评力度，及时发现整改执法问题。采取以专项执法检查 and 日常考评相结合的方法，继续推进每月执法考评通报制度，以及根据工作中发现的情况，进行重点个案考评，及时发现执法问题，及时予以整改，并将日常成绩计入年终成绩，提高执法考评的及时性和有效性，推动我区公安机关执法质量和执法水平的不断提高。

2.不断强化执法管理委员会机制作用。完善督察、审计、信访、政工、法制等监督力量的工作衔接机制，形成内部监督合

力。深入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重点整治执法不作为、乱作为以及过度执法、机械执法、粗暴执法等执法突出问题。

(六)推进法治梅县建设，营造平安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

1.健全法治宣传教育机制。制定印发《2022年度梅县区公安机关普法工作要点的通知》，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活动，做好新《行政处罚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新法新规的学习宣传工作。进一步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建好用好“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联系点，严格实行普法责任清单制度，健全完善履职报告评议制度。

2.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不断夯实信访基层基础，健全完善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今年以来，我局共接到国家信访局转来需要满意度评价的信访件共45起（其中10起为涉众型经济案件），至目前为止，群众在网上评价为满意的信访件共24宗。

3.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持续提升扫黑除恶法治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依法严厉打击破坏社会秩序的违法犯罪活动。今年以来分局共侦破2个犯罪集团、4个恶势力犯罪团伙、打掉1个涉“裸聊”犯罪团伙，全市率先完成犯罪集团目标。多次召开线索研判会，强化线索主动摸排，深入开展扫黑除恶线索清理办结专项行动。今年以来共收到涉黑恶线索45条，办结38条。

4.持续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始终把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作

为一项全局性、全警性任务，扎实推进公安行政管理服务改革和执法权力运行机制改革。分局严格按照《梅州市公安机关优化营商环境 25 条措施》持续推动优化营商环境 25 条措施落地落实。

二、存在问题和不足

2022 年，分局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过程中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执法理念跟不上依法治国要求、执法管理不适应全面深化改革、办案机制不适应维护公平正义要求、执法监督能力不适应信息化发展要求、能力素质不适应队伍专职化要求等问题。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3 年，分局将以法治公安建设为抓手，着力提升我局执法规范化水平，助推我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进一步深化制度建设。不断健全执法制度、改进执法管理，特别是对易出纰漏的执法岗位、执法程序和执法环节，深入查找、梳理问题，抓紧制定规范性文件，确保有章可循，杜绝畸轻畸重、杜绝趋利性执法、选择性执法，切实提升公安执法公信力。坚持依法办案，进一步强化全警证据意识，程序意识，实现实体公正与程序公正并重，进一步改进公安行政审批服务，让群众办事更加便捷。

（二）进一步强化执法监督。大力推行警务公开，全面公开执法依据、执法权限、执法程序和执法结果，在各窗口单位

公开办事程序、办事条件、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办事时限等；搭建内部监督平台，强化事前、事中、事后监督；加大冤假错案倒查力度，层层审核，层层把关，确保案件质量；健全外部监督机制，主动接受人大、政协及社会各界对公安执法的监督，做到上查和下纠相结合，内检和外督相结合。

（三）进一步加强法治队伍建设。继续抓好全警大培训，强化忠诚教育和业务培训，严格落实公安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民警旁听庭审等制度，全面提高民警政治定力和执法水平。继续组织全体民警贯彻学习公安部《公安机关执法细则》及相配套的规定，围绕省厅的考评规定开展培训。加大对民警的法律知识培训和公安业务培训的力度，提高民警执法办案的整体素质。

梅州市公安局梅县区分局

2022年12月10日